

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6月24日（周四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统计各位董事通讯表决票，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关于申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50,000 万元授信计划的议案

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2020年授信30,000万元基础上新增20,000万元授信业务，2021年合计办理综合授信50,000万元，期限一年。

以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2、关于申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鸿园支行 40,000 万元授信计划的议案

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鸿园支行2020年授信8,000万元基础上新增32,000万元授信业务，2021年合计办理综合授信40,000万元，期限一年。

以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3、关于申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0,000 万元授信计划的议案

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

沙分行办理额度为 10,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，期限一年。

以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4、关于申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0,000 万元授信计划的议案
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 20,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，期限一年。

以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5、关于申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 10,000 万元授信计划的议案

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办理额度为 10,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，期限一年。

以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5 日